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凯英”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4 号——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对泰凯英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审慎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为适应外汇市场变化，降低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合理管控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下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及上述产品组合等套期保值产品，具体以公司与相关机构签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协议约定的适用范围为准。

2、交易涉及的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币种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使用的结算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澳元、欧元、日元、加拿大元等币种。

3、交易对手：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具有外汇交易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开展业务。

（三）交易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四）授权期限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公司交易申请书约定的汇率低于实时汇率，将造成汇兑损失；反之，将会有汇兑收益。

2、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外汇产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产品的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3、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以实际外汇收支预测为基础进行交易，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并建立动态监控与止损机制，以降低汇率异常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公司仅选择信用评级高、实力雄厚的知名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并设定单一对手方交易额度上限，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3、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落实关键岗位职责分离，确保规范运作。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管理汇率风险为目的，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在严格执行风险控制措施和授权额度的情况下，该业务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现金流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以真实、公允地反映业务情况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合理管控汇兑损益，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葛　麒　　王黎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5 日